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i)[編纂]的副本，(ii)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10.專家同意書」所述書面同意，(iii)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及(iv)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7.[編纂]」一節所述有關[編纂]詳情的陳述，及(v)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調整表。

可供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可於截至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當日)為止的一般營業時間在蘆貴平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與海問聯營辦事處查閱，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6至18號新世界大廈19樓1902室：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及相關調整表；
- (c)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編纂]財務資料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重大合約；
- (f)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10.專家同意書」所述同意書；
- (g) 我們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Maples and Calder (Hong Kong) LLP所編製的意見函件，概述本文件附錄三所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h)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2.董事服務合約詳情」所述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
- (i) 開曼群島公司法；

附錄五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公開備查文件

- (j)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k) 本文件「歷史及集團架構－企業發展」及「業務－我們的僱員」所指由我們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海問律師事務所就本公司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所編製的法律意見；
- (l) 本文件「概要－近期發展」所指由我們的稅務顧問安永稅務及諮詢有限公司就額外關稅分析編製的備忘錄；
- (m) 二零一五年認股權計劃規則；及
- (n) 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7.[編纂]」一節所述有關[編纂]詳情的陳述。